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對本通函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1) 預計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  
**(2) 2021年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及**  
**(3) 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本公司將於2021年11月9日(星期二)下午2時正假座中國湖南省株洲市蘆淞區沿江路8號株洲大漢希爾頓酒店湖南3廳舉行的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的第24頁至第26頁。

無論閣下是否打算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閣下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盡快交回，惟無論如何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1年10月20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4
附錄：預計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 .....	11
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24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規定者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上交所科創板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聯繫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現金股息」	指	建議按合資格股東於股權登記日每持有一(1)股股份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45元(含稅)
「本公司」	指	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898)，其A股在上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88187)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中車」	指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及H股分別於上交所及聯交所主板上市。中國中車持有母公司的全部權益
「中國中車集團公司」	指	中國中車集團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國有企業及中國中車的控股股東
「中車浩夫爾」	指	無錫中車浩夫爾動力總成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之有限公司
「中車香港資本」	指	中國中車香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為中國中車的全資子公司
「中車投資租賃」	指	中車投資租賃有限公司，為中國中車的全資子公司
「中國株機公司」	指	中車株洲電力機車有限公司，中國中車的全資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 釋 義

「臨時股東大會」或「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指	將於2021年11月9日(星期二)下午2時正假座中國湖南省株洲市蘆淞區沿江路8號株洲大漢希爾頓酒店湖南3廳召開的本公司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預計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及2021年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佛山中時」	指	佛山中時智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之有限公司
「福州市金投智能」	指	福州市金投智能軌道交通設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之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溫州電氣」	指	溫州時代蘭普電氣設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之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1年10月15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指	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母公司」	指	中車株洲電力機車研究所有限公司,為中國中車的全資子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東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釋 義

---

「上海申中」	指	上海申中軌道交通運行安全工程技術研究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之有限公司
「股份」	指	A股及／或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交所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股票上市規則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時代創富」	指	株洲時代創富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中國註冊之有限合夥企業
「西屋軌道」	指	湖南時代西屋交通裝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之有限公司
「無錫時代」	指	無錫時代智能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之有限公司
「鄭州時代」	指	鄭州時代交通電氣設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之有限公司
「株洲西門子」	指	株洲西門子牽引設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之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 在本通函內凡提及時間均指香港時間。



株州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ZHUZHOU CRRC TIMES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8)

執行董事：

李東林先生(董事長)

劉可安先生(副董事長)

尚敬先生

言武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湖南省

株洲市

石峰區

時代路

郵政編碼：412001

非執行董事：

張新寧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分域街18號

捷利中心

11樓1106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錦榮先生

浦炳榮先生

劉春茹女士

陳小明先生

高峰先生

敬啟者：

**(1) 預計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  
**(2) 2021年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及**  
**(3) 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並向閣下提供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中有關(其中包括)(1)預計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及(2)2021年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資料，藉以在臨時股東大會上予以考慮並酌情通過。

### 2. 預計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

有關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決議案的主要內容，請參閱本通函附錄。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之議案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及批准，並授權本公司在股東批准的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年度交易上限內，簽訂、修訂並執行相關協議或合同(如需要)。

### 3. 2021年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12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董事會建議派發現金股息的公告。

根據於2021年10月12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通過的決議案，經考慮本公司經營情況、現金流狀態、資金需求及未來發展等各種因素，同時兼顧本公司全體股東利益，董事會建議2021年半年度(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利潤分配方案，按本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登記的總股本1,416,236,912股為基數計算，向全體股東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45元(含稅)，擬派發現金股息總金額預計為人民幣637,306,610.40元(含稅)，不送紅股、不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倘在實施上述權益分派的股權登記日前本公司總股本發生變動的，本公司擬維持每股分配比例不變，相應調整分配總額，並將另行公告具體調整情況。

同時提請臨時股東大會一般及無條件地授權董事會實施該利潤分配相關事宜，並請董事會將上述授權進一步授予公司執行董事具體負責實施，並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和監管部門要求辦理有關稅務扣繳等事宜。

現金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及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召開日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

## 董事會函件

---

派發現金股息須待股東於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如本議案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該等現金股息預計將於2021年12月17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予於2021年11月18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關規定和A股派息的市場慣例，A股股東的現金股息派發事宜將在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後另行發佈派息公告，確定A股股東現金股息派發的股權登記日和除息日。

滬股通投資者的股權登記日、除息日、現金股息發放日等時間安排與公司A股股東一致。港股通投資者的股權登記日、除息日、現金股息發放日等時間安排與公司H股股東一致。

為釐定有權收取擬派發之現金股息的H股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11月13日(星期六)至2021年11月1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任何股份轉讓登記。為符合H股股東資格享有擬派發之現金股息，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1年11月12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 稅項安排

根據修改後並於2018年12月29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故此，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

---

## 董事會函件

---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國稅函[2011]348號規定，對於H股個人股東，應由本公司代扣代繳股息個人所得稅；同時H股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本公司將按10%稅率代扣代繳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協議股息稅率為10%的國家居民的個人所得稅。如果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協議股息稅率低於10%的國家居民，本公司將按照《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議優惠待遇申報，符合條件的股東須及時向本公司呈交稅收協定公告要求的所有申報材料。如果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協議股息稅率高於10%但低於20%的國家居民，本公司將按協議約定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果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並無達成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居民或屬其他情況，本公司將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繳稅。

本公司將以2021年11月18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以下簡稱「**登記地址**」)為基準來認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並據此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果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與登記地址不一致，H股個人股東須於2021年11月12日下午4時30分或之前通知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聯繫方式如下：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電話：(852) 2862 8555。對於H股個人股東在上述期限內未能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相關證明文件的，本公司將根據2021年11月18日所記錄的登記地址來認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准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亦不會予以受理。

#### 4. 臨時股東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1年11月9日(星期二)下午2時正假座中國湖南省株洲市蘆淞區沿江路8號株洲大漢希爾頓酒店湖南3廳舉行的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的第24頁至第26頁。

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方式於臨時股東大會後刊發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其他股東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i)概無股東訂立任何股權信託或其他協議或安排或協商，亦無股東受上述各項所約束；及(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任何股東概無承擔責任或享有權利，據此彼已經或可能已經將行使其持有的股份的表決權之控制權臨時或永久移交(不論是全面移交或按個別情況移交)予第三方。因此，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股東於本公司的實益持股權益與該股東將控制或將有權在臨時股東大會上行使表決權的股份數目並無差異。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至2021年11月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任何股份轉讓登記。為符合H股股東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1年11月3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隨本通函附奉代表委任表格，有關表格亦會在本公司的網站(<http://www.tec.crczic.cc>)及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上刊發。無論閣下是否打算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閣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5. 臨時股東大會防疫措施

鑑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本公司將在臨時股東大會採取以下的防疫措施，以保障出席者的健康和 safety：

- 每位股東或委任代表在會場入口須接受強制性體溫檢查，體溫如超過攝氏37.5度不得進入會場；
- 每位股東或委任代表須在整個會議期間佩戴外科口罩；
- 不設茶點招待及不會派發禮品；及
- 其他適當的安全距離措施。

為進一步控制新冠病毒的傳播，本公司建議股東，尤其是須接受新冠病毒相關隔離檢疫的股東，藉委任臨時股東大會的主席作為其代表，按其投票指示進行投票，而無需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視乎新冠病毒的發展情況，本公司可能會就防疫措施作進一步變動，並在適當的情況下可能就該等措施刊發進一步公告。

### 6.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香港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7.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上述(1)預計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及(2)2021年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每一項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在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對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所載的所有相關的決議案投贊成票。

---

## 董事會函件

---

### 8. 其他資料

敬請閣下垂注本通函其他章節及附錄。

本通函中英文版本存在任何差異，請以中文版為準。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李東林  
謹啟

2021年10月20日

根據日常經營業務需要，本公司預計2021年至2023年將與關聯方之間發生包括採購及銷售商品、接受及提供服務、租賃等日常關聯交易事項。根據上交所的要求，為便於日常關聯交易的正常開展及審議，本公司對2021-2023年度的日常關聯交易金額進行預計，相關具體情況如下：

### 一、本次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金額和類別

單位：人民幣萬元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方	2021年	2021年度 預計金額	2022年度 預計金額	2023年度 預計金額
		1月1日至 8月20日 已發生金額			
向關聯方銷售商品及 提供服務	溫州電氣	17.67	1,200	2,500	-
	西屋軌道	0	1,800	-	-
	上海申中	0	2,000	2,500	-
	株洲西門子	43.57	50	50	50
	中車浩夫爾	1,580	6,000	25,000	30,000
	鄭州時代	0	9,500	23,750	-
	無錫時代	0	30,000	30,000	30,000
	佛山中時	0	2,970	6,300	13,500
	福州市金投智能	1,380	5,200	11,112	12,882
	向關聯方採購商品及 接受服務	溫州電氣	43.87	1,500	3,000
西屋軌道		3,843.56	18,500	-	-
上海申中		0	50	100	-
株洲西門子		0	50	50	50
中車浩夫爾		651.67	3,000	5,000	5,000
鄭州時代		0	10,000	25,000	-
無錫時代		0	30,000	30,000	30,000
佛山中時		0	3,300	7,000	15,000
福州市金投智能		0	6,000	12,481	14,446
向關聯方出租房屋/設備		株洲西門子	41.79	60	60

## 二、關聯方介紹及關聯關係

## 1. 溫州電氣

- 法定代表人 : 楊秋良
- 註冊資本 : 人民幣3,060萬元
- 公司性質 : 有限責任公司
- 註冊地址 : 樂清經濟開發區中心大道222號(蘭普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內)
- 經營範圍 : 牽引系統設備、站台門及車輛門、控制電池系統裝置、動力電池系統裝置及配套產品研發、設計、製造、銷售、技術服務、維修保養服務
- 股權結構 : 蘭普電器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0%，本公司持股50%
- 關聯關係 : 本公司副總經理顏長奇擔任溫州電氣董事(已於2021年9月29日辭任溫州電氣董事職位，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滿12個月)，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溫州電氣構成本公司關聯方。

## 2. 西屋軌道

- 法定代表人 : 喻柳
- 註冊資本 : 人民幣3,250萬元
- 公司性质 : 有限責任公司
- 註冊地址 : 長沙高新開發區麓穀街道麓楓路46號3號廠房
- 經營範圍 : 城市軌道交通車輛設備的生產、批發、零售、進出口、售後服務及整修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 股權結構 : 西屋中國鐵道產品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持股50%、本公司持股50%
- 關聯關係 : 本公司原副總經理喻柳(已於2020年10月29日辭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職位，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滿12個月)擔任西屋軌道董事長，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西屋軌道構成本公司關聯方。

## 3. 上海申中

- 法定代表人 : 劉加華
- 註冊資本 : 人民幣1,000萬元
- 公司性质 : 有限責任公司
- 註冊地址 : 上海市浦東新區軌道交通二號線龍陽路試驗基地2-02室
- 經營範圍 : 一般項目：城市地鐵、輕軌、有軌電車及城際鐵路運行安全相關的系統設備產品的研發；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工程 and 技術研究和試驗發展；軌道交通專用設備、關鍵系統及部件銷售；軌道交通工程機械及部件銷售；鐵路專用測量或檢驗儀器銷售；電子、機械設備維護(不含特種設備)；普通機械設備安裝服務。(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許可項目：檢驗檢測服務；出版物互聯網銷售。(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相關部門批准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
- 股權結構 : 本公司持股50%、上海申通軌道交通研究諮詢有限公司持股50%
- 關聯關係 : 本公司副總經理龔彤曾擔任上海申中董事(已於2021年1月21日辭任上海申中董事職位，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滿12個月)，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上海申中構成本公司關聯方。

## 4. 中車浩夫爾

- 法定代表人 : 尚敬
- 註冊資本 : 4,000萬歐元
- 公司性質 : 有限責任公司(中外合資)
- 註冊地址 : 無錫惠山經濟開發區堰新東路30號
- 經營範圍 : 新能源汽車動力總成系統的研發、製造、銷售及技術服務，汽車電控制軟件的研發、銷售及技術服務，從事上述產品的批發、佣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業務。(以上商品進出口不涉及國營貿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額、許可證管理商品的，按國家有關規定辦理申請)
- 股權結構 : 中車時代電氣(香港)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持股49%、hofer powertrain international GmbH持股39%、無錫惠程遠達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股12%
- 關聯關係 : 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尚敬兼任中車浩夫爾董事長，本公司副總經理余康兼任中車浩夫爾董事和總經理。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中車浩夫爾構成本公司關聯方。

## 5. 鄭州時代

- 法定代表人 : 尹航
- 註冊資本 : 人民幣9,000萬元
- 公司性质 : 有限責任公司
- 註冊地址 : 河南省鄭州市滎陽市鄭上路與織機路交叉口向北500米
- 經營範圍 : 一般項目：城市軌道交通設備製造；軌道交通工程機械及部件銷售；軌道交通專用設備、關鍵系統及部件銷售；軌道交通通信信號系統開發；軌道交通運營管理系統開發。（除依法須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 股權結構 : 本公司持股50%、滎陽城市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股25%、鄭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持股25%
- 關聯關係 : 本公司副總經理曹偉宸曾擔任鄭州時代董事長（已於2021年5月24日辭任鄭州時代董事長職位，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滿12個月），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鄭州時代構成本公司關聯方。

## 6. 無錫時代

- 法定代表人 : 余康
- 註冊資本 : 人民幣5,000萬元
- 公司性质 : 有限責任公司
- 註冊地址 : 無錫經濟開發區金融八街8號聯合金融大廈15樓
- 經營範圍 : 許可項目：房屋建築和市政基礎設施項目工程總承包；檢驗檢測服務；建設工程設計；建設工程勘察(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審批結果為準)一般項目：軟件開發；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工程 and 技術研究和試驗發展；信息系統集成服務；知識產權服務；科技推廣和應用服務；科技中介服務；機械設備研發；智能機器人的研發；智能機器人銷售；減振降噪設備銷售；互聯網設備銷售；鐵路運輸基礎設備銷售；鐵路運輸設備銷售；計算機軟硬件及輔助設備批發；計算機軟硬件及輔助設備零售；軟件銷售；終端測試設備銷售；機械設備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銷售；物聯網設備銷售；雲計算設備銷售。(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 股權結構 : 本公司持股46%、無錫地鐵集團有限公司持股35%、中鐵第四勘察設計院集團有限公司持股19%
- 關聯關係 : 本公司副總經理余康兼任無錫時代董事長，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無錫時代構成本公司關聯方。

## 7. 佛山中時

- 法定代表人 : 陳浩
- 註冊資本 : 人民幣8,000萬元
- 公司性质 : 有限責任公司
- 註冊地址 : 佛山市南海區大瀝鎮嶺南路77號百鴻大廈2329房(住所申報)
- 經營範圍 : 一般項目: 軟件開發; 信息安全設備銷售; 鐵路運輸基礎設備銷售; 電氣信號設備裝置銷售; 軌道交通專用設備、關鍵系統及部件銷售; 軟件銷售; 人工智能應用軟件開發; 軌道交通運營管理系統開發; 軌道交通通信信號系統開發; 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 信息系統集成服務; 信息系統運行維護服務; 5G通信技術服務; 軟件外包服務; 信息技術諮詢服務; 雲計算裝備技術服務; 工程和技術研究和試驗發展; 智能控制系統集成。(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 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許可項目: 城市公共交通。(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 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具體經營項目以相關部門批准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
- 股權結構 : 本公司持股40%、佛山市佛鐵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持股40%、時代創富持股20%
- 關聯關係 : 本公司副總經理龔彤兼任佛山中時董事長, 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 佛山中時構成本公司關聯方。根據香港上市規則, 時代創富及佛山中時屬於中國中車及中國中車集團公司的聯繫人, 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8. 株洲西門子**

- 法定代表人 : Andreas Baier (白安瑞)
- 註冊資本 : 人民幣12,898.9萬元
- 公司性質 : 有限責任公司
- 註冊地址 :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區時代路169號
- 經營範圍 : 設計、開發、製造交流傳動機車和其他交流傳動軌道車輛及其關鍵部件；銷售公司自產產品，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 股權結構 : 西門子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持股50%、本公司持股30%、中車株機公司持股20%
- 關聯關係 : 本公司副總經理顏長奇兼任株洲西門子董事，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株洲西門子構成本公司關聯方。中車株機公司為本公司股東，亦為中國中車(為本公司之間接控股股東)的全資子公司，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車株機公司及株洲西門子屬於中國中車及中國中車集團公司的聯繫人，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9. 福州市金投智能**

法定代表人	:	曹偉宸
註冊資本	:	人民幣3,000萬元
公司性質	: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地址	:	福建省福州市長樂區湖南鎮鵬旺路9號
經營範圍	:	檢修維保、銷售、生產組裝軌道交通牽引變流裝置、安全監控裝置、通信信號系統、供電系統、制動系統、屏蔽門、城市智能交通、工業變流、光伏發電、汽車電驅動、新能源、環保及其他工業自動化製造設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股權結構	:	時代創富持股65%、福州天創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股35%
關聯關係	:	本公司副總經理曹偉宸兼任福州市金投智能董事長，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福州市金投智能構成本公司關聯方。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時代創富及福州市金投智能屬於中國中車及中國中車集團公司的聯繫人，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三、日常性關聯交易的定價依據**

日常性關聯交易為本集團與關聯方以自願、平等、互利、公允為原則，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的採購、銷售商品、接受及提供服務、房屋租賃等交易，同與非關聯方進行的該類交易在交易方式和交易定價原則等方面基本一致。在公允的前提下，交易價格以市場價格或按有關產品及／或服務等實際或合理產生的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潤率計算的協定價格為基礎確定，不存在損害本集團及非關聯／連股東利益的情況。

#### 四、日常性關聯交易目的和對本公司的影響

董事會已召開會議審議及批准了有關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之議案。在上述的董事會會議上，由於存在利益衝突，本公司執行董事尚敬先生已就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迴避表決，其餘董事參與表決並一致同意。

董事(不包括尚敬先生，但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公司與關聯方發生的日常性關聯交易屬本公司業務發展所需開展的正常商業交易行為，符合本公司日常經營活動開展需要。關聯交易的交易價格以市場價格或按有關產品及／或服務等實際或合理產生的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潤率計算的協定價格為基礎確定，定價公允，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本公司與關聯方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保持獨立，在日常交易過程中，完全獨立決策，不受關聯方控制，對本公司當期以及未來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無不利影響，本公司不會對關聯方形成較大的依賴，日常性關聯交易不會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不良影響。

#### 五、日常性關聯交易情況及關聯交易協議的簽訂情況

上述日常性關聯交易是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中不時發生，在預計的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年度交易上限範圍內，提請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授權本公司根據業務開展需要，簽訂、修訂並執行相關協議或合同(如需要)。

#### 六、香港上市規則之影響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佛山中時、株洲西門子、福州市金投智能均屬於中國中車及中國中車集團公司的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此，本公司分別與佛山中時、株洲西門子、福州市金投智能日常性關聯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本公司與佛山中時、株洲西門子、福州市金投智能有關採購及銷售商品、接受及提供服務的日常性關聯交易已涵蓋在本公司與中國中車集團公司於2019年3月26日訂立2020年至22年中國中車集團公司互相供應協議(「《互相供應框架協議》」)內。《互相供應框架協議》及其2020年至22年的年度交易上限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相關規定，並經本公司股東於2019年6月20日批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與佛山中時、株洲西門子、福州市金投智能有關採購及銷售商品、接受及提供服務的日常性關聯交易發生的累計金額，連同在《互相供應框架協議》項下其他交易發生的累計年度金額，並沒有超過於經股東批准的《互相供應框架協議》所載的年度交易上限。有關《互相供應框架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26日和2019年6月20日的公告及2019年4月30日的通函。

上述本公司向關聯方株洲西門子出租房屋／設備的日常性關聯交易已涵蓋在本公司與中國中車於2018年8月17日訂立2018年至2027年房屋及配套設備設施租賃框架協議(「《房屋租賃框架協議》」)內。《房屋租賃框架協議》及其2018年至2027年的年度交易上限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相關規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向關聯方株洲西門子出租房屋／設備的日常性關聯交易發生的累計金額，連同在《房屋租賃框架協議》項下其他交易發生的累計年度金額，並沒有超過《房屋租賃框架協議》所載的年度交易上限。有關《房屋租賃框架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17日的公告。

如果未來任何上述日常性關聯交易將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規定的「關連交易」、不再獲得相關豁免、不再涵蓋在有效的《互相供應框架協議》(或其補充或更新協議)及／或《房屋租賃框架協議》(或其補充或更新協議)內及／或超出已經股東批准或已披露的年度交易上限(視乎情況而定)，則本公司屆時將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相關規定(包括但不限於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或獨立股東批准(如適用))。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須在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以供股東投票表決。

## 七、獨立非執行董事意見

經審核，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公司日常性關聯交易是正常經營所需，並且能充分利用關聯方擁有的資源和優勢，實現優勢互補和資源合理配置，獲取更好效益，因此存在交易的必要性。公司此次關聯交易定價公允、合理，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對公司當期以及未來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無不利影響，公司不會因此對關聯方產生依賴。

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之議案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及批准，並授權本公司在股東批准的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年度交易上限內，簽訂、修訂並執行相關協議或合同(如需要)。

## 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株州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ZHUZHOU CRRC TIMES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8)

## 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株州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11月9日(星期二)下午2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湖南省株洲市蘆淞區沿江路8號株州大漢希爾頓酒店湖南3廳舉行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供股東審議及(如股東認為恰當)通過以下的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0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預計2021-2023年度日常性關聯交易的議案。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李東林

中國株州，2021年10月20日

附註：

1. 在本通告內凡提及時間均指香港時間。
2. 臨時股東大會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3. 若兩名或以上人士登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只有在股東名冊上名列第一位的人士有權收取本通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行使相關股份所附的全部投票權，且本通告將被視為已給予相關股份的所有聯名持有人。
4.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至2021年11月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任何股份轉讓登記。為符合H股股東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1年11月3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辦理登記手續。

## 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5. 為釐定有權收取擬派發之現金股息的H股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11月13日(星期六)至2021年11月1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任何股份轉讓登記。為符合H股股東資格享有擬派發之現金股息，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1年11月12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辦理登記手續。
6. 凡於2021年11月3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並可委派一名或以上委任代表代為出席及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派一名以上的代表，則須指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H股股份數目。
7.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H股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被撤銷。
8. 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地址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9.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  
湖南省  
株洲市石峰區時代路  
郵政編碼412001  
電話：(86) 731 2849 8028
10. 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如下：  
  
香港灣仔  
分域街18號  
捷利中心11樓1106室  
電話：(852) 2189 7268
11. 預計臨時股東大會為時半日。所有交通食宿及其他費用，請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委任代表自理。股東或其委派的委任代表須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出示彼等的身份證明文件以供查證。

---

## 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12. 鑑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本公司將在臨時股東大會採取以下的防疫措施，以保障出席者的健康和安​​全：

- 每位股東或委任代表在會場入口須接受強制性體溫檢查，體溫如超過攝氏37.5度不得進入會場；
- 每位股東或委任代表須在整個會議期間佩戴外科口罩；
- 不設茶點招待及不會派發禮品；及
- 其他適當的安全距離措施。

為進一步控制新冠病毒的傳播，本公司建議股東，尤其是須接受新冠病毒相關隔離檢疫的股東，藉委任臨時股東大會的主席作為其代表，按其投票指示進行投票，而無需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視乎新冠病毒的發展情況，本公司可能會就防疫措施作進一步變動，並在適當的情況下可能就該等措施刊發進一步公告。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李東林；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劉可安；其他執行董事為尚敬及言武；非執行董事為張新寧；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錦榮、浦炳榮、劉春茹、陳小明及高峰。